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 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收 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的通知,经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 59 次并购 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,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 得无条件通过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经公司 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13日(星期五)开市起复牌。

目前, 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, 待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 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三日